

证券代码：301303

证券简称：真兰仪表

公告编号：2024-069

上海真兰仪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上海真兰仪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10 月 24 日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24 年 10 月 26 日以现场和通信结合的方式召开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唐宏亮先生主持，应参会监事 3 人，实际参会监事 3 人，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全体监事审议并以举手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《关于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。表决情况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表决通过。

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，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，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、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相关公告。

二、《2024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。表决情况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表决通过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董事会制定的 2024 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、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

(www.cninfo.com.cn) 的相关公告。

三、《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表决情况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表决通过。

监事会认为：鉴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公司以往年度审计过程中能够坚持遵照独立执业准则，为公司出具各项专业报告，内容客观、公正，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、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相关公告。

四、《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》。表决情况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表决通过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根据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和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，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周期延长，未改变募集资金的用途和投向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内容、投资总额未发生变化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，符合公司长远发展需要，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延期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、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相关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真兰仪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年10月29日